

呼伦贝尔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自建工作 2025 年 6 月份工作安排

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为确保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扎实推进，全面贯彻学校关于审核评估自评自建月度调度工作的明确要求，现将 6 月份的工作计划具体阐述如下：

一、评建单位

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二、时间安排

2025 年 6 月 1 日—6 月 30 日

三、工作任务

（一）评建工作专项小组

1. 各专项小组根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专项小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全面推进自评自建工作。

2. 各专项小组组织专题研讨会，对《自评报告》（第四稿）进行修订论证，核实核心数据，并将新增数据的佐证材料上传至 FTP 平台。此外，各专项小组需指定一名成员负责支撑材料目录审核及排版等相关工作，并在**6 月 6 日（星期五）**之前提交支撑材料目录（修订稿）及审核人员名单。

3. 各专项小组针对《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过程中的问题清单》，遵循“问题发现—责任划分—方案制定—整改执行—定期销号”的闭环管理流程，务必于**6 月 30 日前**提交 6 月份问题销号清单。（详见附件 1）

4. 持续规范整理教育部审核评估系统上传的材料，按时提交至评建办。（具体材料及要求见附件 2。）

5. 各专项组 6 月落实的分项工作：

（1）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组：全面梳理现有制度，结合学校发展需求，持续修订和完善重要文件制度；更新学校文件制度汇编，作

为审核评估案头材料；进一步完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协同机制和考核机制；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紧密度，保障党建引领业务工作；深入挖掘学校在立德树人方面的特色亮点和典型案例，充实自评报告内容；充实支撑材料中体现成效的材料。

（2）培养过程组：持续对 2019 年之前出台的教学相关制度文件进行修订，尤其在《自评报告》中提到的文件制度；审核 2025 年版人才培养方案；推进“四新”改革；加强优化后的实习实训基地的建设与管理；推进创新创业大赛作品的培育工作；继续挖掘 2.3 实践教学和 2.4 课堂教学方面的举措与成效；准备 2025 届毕业生论文（设计）清单、本学期试卷清单等教育部审核评估系统所需上传的材料。（详细材料及具体要求请参见附件 2）。

（3）教学资源与利用组：针对《自评报告》中“3.2.1 共建优质教育资源，扩大资源共享程度”的内容，继续挖掘学校教育资源建设及共享情况，形成支撑材料；核实《自评报告》各处数据的准确性，更新非必选项指标的数据，并提供新增数据的佐证材料；优化示范案例支撑材料《呼伦贝尔学院本科实验实训室概况》；完成巡课平台的建设。

（4）教师队伍组：举办教职工“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线下答题活动；排版优化示范案例支撑资料《教育戍边——优秀教师事迹材料集》；组织教师参加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下发的“教师教学体验调研（2025 年）”。

（5）学生发展组：依据《2025 年学风建设年活动方案》，开展与期末考试相关的活动，将典型成效写入《自评报告》；持续修订 2019 年以前出台的学生教育相关制度文件；组织学生参加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下发的“在校学生学习体验调研（2025 年）”。

（6）质量保障组：根据本学年开展的“五项评估”工作，落实整改工作，加强持续改进闭环机制建设；持续修订 2019 年以前出台的教学质量相关制度文件；完成学校教学管理文件汇编。

（7）教学成效组：招就处审核《自评报告》中 7.6.1 第一个问题及措施，提出修改意见，并完善学校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教务处

审核《自评报告》中 7.6.2 第二个问题及措施，并提出修改意见；优化示范案例支撑材料《教育戍边——优秀毕业生事迹材料集》。

(8) 宣传报道及文化氛围建设组：持续优化校园审核评估氛围，强化质量文化建设，营造积极向上的评估环境；对校史馆展板内容进行优化；树立先进典范，精心策划并执行优秀师生的宣传报道；继续推广“省级一流课程”建设成果及院系宣介系列报道；制作审核评估宣传片。

(9) 后勤保障及校园环境建设组：做好校园环境治理工作；进行校园绿化、美化，养护好以往年度种植绿植，美化人工湖景观，在原有绿化面积基础上，增加绿植花木种类和面积；整治校园公共环境卫生盲区，完善巡检机制。

(10) 纪检督查组：根据 6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督导检查评建办、各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并 6 月底形成检查报告提交至评建办。

6. 各专项组依据以上工作安排高质量推进各项任务，并填写附件 3，于 6 月 30 日前提交。

(二) 各部门

1. 各部门要依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本部门制定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扎实推进自评自建工作。

2. 各部门应重视制度建设，深入推进制度文件的制（修）订工作，确保各项制度建设按时完成，为部门的高效运行和学校的长远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3. 针对本部门涉及的审核评估核心数据，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方案，及时反馈至所属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小组。

4. 组织本部门教职工学习审核评估知识，积极参与“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线下答题活动；组织教师完成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下发的“教师教学体验调研（2025 年）”。

5. 各部门要依据《呼伦贝尔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填写附件 3，于 6 月 30 日前提交。

6. 各部门要继续开展“我为评估做件事”主题活动，切实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以评促建，为学校发展助力。

（三）二级学院

1. 各学院要依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本学院制定的自评自建工作计划，持续推进自评自建工作。

2. 各学院根据“五项评估”专家反馈的问题做好教育教学整改工作，持续做好教学档案的整改、规范工作，按时提交整改台账。同时做好本学期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材料的归档。

3. 准备教育部审核评估系统上传材料：2025 届毕业生论文（设计）清单、2024-2025 第二学期试卷清单、2025 版人才培养方案、2023 微调版课程大纲、毕业满 10 年毕业生名单（每专业 3% 的学生）。

4. 各学院应及时梳理并总结本学期在教育领域的工作经验，形成具有本学院特色的教育教学成果展示。同时，通过举办专题会议，组织教师深入交流，以推动育人模式的优化与创新。并将这些成果和经验融入下一阶段的工作计划中，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迎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做好充分准备。

5. 组织师生完成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下发的“教师教学体验调研（2025 年）”和“在校生学习体验调研（2025 年）”，保障有效参与率达标。

6. 各学院积极配合宣传报道及文化氛围建设组完成院系宣介系列报道。

7. 各学院要继续开展“我为评估做件事”主题活动，切实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以评促建，为学校发展助力。

8. 各学院依据《呼伦贝尔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填写附件 3，于 6 月 30 日前提交。

四、工作要求

1. 各专项小组、各部门及二级学院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推进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月调度材料中，各责任单位要详细汇报工作进展、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切实做到心中有数、手中有招。

2. 在推进工作中，要强化过程管理，严格把控质量关，确保各项工作成果经得起检验。对于进度滞后或质量不达标的问题，要及时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

3. 各责任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审核评估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与归档工作，确保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条理性。

4. 按时提交月调度材料。纸质版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逸夫楼604）。电子版材料：专项组提交至乌妮尔老师，各部门提交至黄慧老师，各学院提交至刘心怡老师。电子版命名为“专项组（部门、学院）名称+材料名称”。

附件：

1.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2025 年 6 月问题销号清单》
2. 教育部评估系统上传材料清单及模板
3.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 2025 年 6 月份工作要点推进表》

（联系人：娜布其；联系电话：0470-3996310）

教务处（评建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30 日